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 16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 16 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星期五）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已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本次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9 人，实到 9 人，会议由董事长何锐驹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徐化群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徐化群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 2 月 3 日（简历附后）。

审议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2017 年第 16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附件：徐化群简历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三日

徐化群简历：

徐化群，男，1962年11月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讲师。曾任中山海纳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物业开发事业部总经理，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董事，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董事，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徐化群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关联关系，没有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